

内蒙古工业大学2009在职硕士第二阶段复试工程硕士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5_86_85_E8_92_99_E5_8F_A4_E5_c77_645061.htm="iyutrs">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文件精神，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入学考试实行全国联考，入学考试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国家组织的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联考；第二阶段为各培养单位自行组织的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为保证生源质量和两个阶段考试的正常运行，就我校在职硕士招生中第二阶段考试工作安排如下：

一、正确认识在职硕士招生两阶段考试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一)在职硕士入学考试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是对考生的基本素质的综合测试，是人才选拔的基础环节。第二阶段是从专业领域的视角考察考生的工作背景、成长过程、研究能力、工作状况、专业基本知识和基本专业技能等，是人才选拔的重要环节。两个阶段考试在在职硕士人才选拔中是一个有机整体，缺一不可。

(二)各学院要充分认识到在职硕士招生两阶段考试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做到两个阶段考试并重，维护在职硕士招生工作的严肃性、权威性，确保多环节、多层次考察考生，科学、全面、公平、公正地选拔人才。

二、加强第二阶段考试工作，全面选拔考生

(一)各学院要高度重视第二阶段考试工作，全面加强第二阶段考试的制度建设，做到组织健全、规章完善、职责明确、管理规范、测试科学、考务严密、选拔公平公正。

(二)加强领导，明确职责。学校成立由主管校领导、研究生学院负责人及有关人员参加的招生领导小组，实行主管校长总负责制和分管工作人员专项负责制。各学院成立由主管院长和研究生导

师参加的招生领导小组，实行主管院长总负责制。(三)完善规章，抓好落实。参照国家和学校有关文件规定，针对本院实际，进一步完善有关命题、考试、成绩等过程的招生管理工作细则，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四)考试科目设置合理，考试方式适当，考试内容应覆盖考生所报考专业、领域的专业基础和专业综合知识，考试成绩分布正常，人才选拔过程科学、公平、公正。(五)文档齐全，招生简章、考试目录、招生管理规定、考务规程、命题原稿、标准答案、考生答卷、命题及阅卷人员名单、第二阶段考生登记表、面试登记表、成绩单、录取名单等材料需做到及时归档、文档齐全。(六)发挥专家组的作用和导师负责制，提倡“笔试加面试”或“面试为主，抽题解答，综合考核”的考试方式，着重考查考生从事专业、领域的能力和潜力。(七)面试小组应由3名(含3名)以上同一专业或领域的副高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并可考虑邀请企业专家参加。面试中应采取泛问与追问相结合的方式，重点考察考生工作业绩、科研成果、专业知识、个人兴趣和研究计划。(八)加强监督检查、维护学校信誉、严肃招生纪律、认真处理好招生工作中自主与自律的关系、认真处理好人才选拔中全与专的关系，保证生源质量。

三、工程硕士复试基本要求与资格审查

(一)取得复试资格的基本要求：
(1) 报考条件符合《内蒙古工业大学2009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简章》要求。
(2) “GCT”单科成绩不低于20分，总分不低于180分，“百分位”不低于30.6%，且于2006年7月31日前已获得学士学位的工程硕士考生。符合以上条件的考生名单(初审)见附件一表一。“GCT”单科成绩不低于30分，总分不低于248分，“百分位”不低于89.8%

，且于2005年7月31日前获得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学历（无学士学位）的工程硕士考生，符合以上条件的考生名单（初审）见附件一表二。（3）“GCT”单科不低于20分，总分不低于192分，且于2006年7月31前获得学士学位且未被我校或其它院校录取的2008年工程硕士考生（计算机技术和控制工程不受毕业年限限制），可持2008年GCT成绩单申请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见附件一表三。（4）2006年7月31前获得学士学位，“GCT”单科成绩低于20分，总分不低于180分的考生（附件一表四），“GCT”单科成绩不低于30分，总分介于176-178分之间的考生（附件一表五），可自愿进行资格审查，申请参加复试，复试合格后进入我校2009年在职硕士拟录取备选考生名单，在学校与上级主管部门协商后确定是否能够进入最终录取名单，如该考生因各种原因未进入最终录取名单则本次复试结果无效。“GCT”单科成绩不低于30分，总分介于176-178分之间的考生需提前认真填写《录取“GCT”成绩百分位在30%以下考生的情况登记表》（附件二）（电子版于2009年12月20日前发至shidan@imut.edu.cn,命名格式为：姓名.doc）并提供单位出具的工作业绩证明和个人获奖证书复印件等能够证明考生综合能力的材料，由工程硕士领域负责人签署意见后交研招办。

四、高校教师复试基本要求

根据国务院学位办设定的每个专业招生不超过5人的要求，结合各专业考生报考情况和考生成绩，考虑到少数专业参加考试考生较多且GCT成绩相对较高，因此适当加大复试比例，最终录取名单根据考生联考成绩、专业课成绩和面试成绩加权后的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在职硕士总成绩具体折算办法：初试成绩=（GCT成绩/400）*70% 复试成绩=[（专

业课成绩 面试成绩) /200]*30% 总成绩=初试成绩 复试成绩
高校教师进入复试考生名单见附件三。 五、资格审查 1.资格
审查所需材料 (1) 《2009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
审查表》(考生在现场确认时由考试中心反馈给考生的资格审
查表) (样表见附件四) 一式三份 (照片下方需加盖推荐部
门公章 , 推荐部门名称须于网上报名时填写的一致 , 不需加
盖主管部门公章) 。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 各类考试题目直
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